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广酒教〔2018〕62号

关于组织 2019 届毕业生学历证书电子图像采集工作的通知

各学生系：

按照教育部有关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要求和新华社“全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图像信息采集工作会议”精神，为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我校毕业生学历证书电子图像采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采集对象

2019 届全体毕业学生

二、采集单位

新华社广东分社

三、图像采集时间、地点

按照新华社广东分社高等学校学历证书电子图像采集中心的统一安排，我校 2019 届毕业生（2016 级）的学历证书电子图像采集时间为：2018 年 10 月 23 日。具体分班采集时间、地点安排另行通知。

四、收费标准

图像信息采集收费标准依据粤教高〔2002〕151号文件，每人15元。该费用由各班班长于2018年10月16日前统一收齐后到教务处（行政楼三楼312）开具缴费凭证，凭缴费凭证将图像采集费（现金）交至财务处（行政楼四楼3A16），财务处统一汇缴新华图片社。

缴费后无特殊情况将不再退费，务必按要求时间到场拍摄。

五、图像采集要求

1. 图像采集采用数据库录入信息的形式，学生务必携带身份证（未过期、未消磁）及学生证进行图像采集。请各系务必提醒学生带齐相关证件，没有证件将影响图像采集。

2. 届时请各班班长做好本班学生的组织工作并维持好拍摄秩序，为了避免学生相片丢失或张冠李戴，要求各班学生按教务处下发的名单顺序，提前10分钟在拍摄地点排队等候工作人员指挥，拍摄完一名学生后才能换另一名学生拍照。

3. 电子图像必须着有领衬衣进行拍摄且不能佩戴任何饰物（如耳环耳钉、项链等）、染发、化浓妆等，拍摄时相片背景为浅蓝色，要求不能穿着黄绿色、蓝色等与背景色相同（近）的上衣。

4. 严禁拍摄前后学生临时换衣等耽误拍摄进度，拍完的同学不能在拍摄地点逗留及喧哗。

5. 图像采集必须听从工作人员安排，以免影响拍摄效果。本次相片采集时间安排紧凑，请不要迟到。

6. 为掌握毕业生电子图像采集情况，拍照完毕后，学校将把采集数据发给各系教务员老师进行人员核对，没有按时采集的学生自行联系补拍事宜。

六、特别提醒

1. 请各位同学在学校拍完照片 40 天左右，务必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 核对个人相片信息。

2. 无法参加学校统一图像采集的学生，请自行联系新华社广东高校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中心进行补拍（补拍的费用按采集点要求缴纳，补拍需要 40 天左右才能拿到相片，补拍的采集信息按采集点要求填写，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代码：14572），并将纸质照片交教务处，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学生自负。

补拍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府前路 21 号二楼 205 室（府前路位于广州市政府西边 300 米的广东迎宾馆斜对面），咨询电话：020-83398378。

教务处

2018 年 10 月 10 日